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4-026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存放符合公司规定
-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详见有关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9〕1274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11.8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8,000,0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9,360,546.7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238,639,453.23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0〕304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规定，本公司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 6,526,587.40 元调整计入损益，增加募集资金 6,526,587.40 元。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170129135 账户人民币 6,526,587.40 元。

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245,166,040.63 元，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

度，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建行合肥钟楼支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设立的专户。

2、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503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9,204,73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2 元。截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9,204,737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91.3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0,952,973.7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9,047,017.5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534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0 年 1 月 8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53,037,3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3,037,300.00 元。

（2）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04,317,607.4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10,429,270.61 元，支付信息系统开发服务费 490,800.00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 5,543.51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068,280,521.59 元。

（3）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76,885,519.0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159,950,494.89 元，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336,836,013.93 元，其中公司使用首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33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836,013.93 元。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资金 13,299,202.00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549,700,370.03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银行手续费为 420.92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495,447,764.7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中国建行合肥钟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合肥金城支行和招商银行合肥金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四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发布了《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工作作了说明：为规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170129135	836,013.93
合计		836,013.93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三孝口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上述两家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制度。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

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合肥三孝口支行	341302000018880010615	1,497,292,013.74
兴业银行合肥寿春路支行	499020100100205682	998,155,750.96
合 计		2,495,447,764.70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67,784,178.08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3,299,202.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2022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4.30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在规定授权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收回投资本金及收益合计 2,495,183,403.53 元。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首次使用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首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在规定授权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首发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36,000,000.00 元，收回投资本金及收益合计 14,794,738.86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首次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48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358,938,477.11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121,061,522.89 元，主要系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在 2011 年 12 月进行变更，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17,000,000.00 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工程建设已完成，裙楼新华书店投入使用并运营。

(2) 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8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52,359,691.99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27,640,308.01 元，主要系因公司物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的影响，出于谨慎原则，公司暂缓了与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并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等的变化以及公司物流业务发展规划，重新组织专家对该项目进行不断论证，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该余额资金公司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未来公司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实施情况决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使用。

(3)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承诺投资总额 152,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12,443,690.87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139,556,309.13 元。随着市场的变化，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 e 网工程很难达到预计收益，2015 年 12 月 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 e 网工程项目终止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9,556,309.13 元变更

用于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不再实施 e 网工程，导致 e 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

（4）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系原“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变更新增项目，项目总投资 193,242,000.00 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 139,556,309.13 元，原预计 2017 年 6 月完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83,613,047.50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55,943,261.63 元，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是前期拆迁的原因影响了建设进度，同时因智慧物流设备的优化，为使该项目能够更好地达到使用效果，对智慧立体冷库规划进行调整，导致项目进度有所放缓。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标准仓库、综合楼、室外工程已完成施工和验收，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立项，其中标准仓库和综合楼部分面积已投入使用。由于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产生效益。

2、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情况

（1）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建设 24 个月，项目总投资 1,824,389,000.00 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75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未达到计划进度。由于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条件等都发生较大变化，导致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所面临的实际情况与前期论证立项在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环境、竞争态势、行业政策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对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的建设方案及投资较为谨慎，重新组织专家对该项目进行不断论证，继续实施该项目的难度和投资回报不确定性增加，考虑到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皖新传媒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3-043）《皖新传媒关于对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临 2024-004）。

（2）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 429,011,900.00 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25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 13,299,202.00 元，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异 236,700,798.00 元，未达到计划进度。2015 年规划原项目，是基于当时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条件以及公司自身积累和发展需求等因素综合作出的投资决策，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技术迭代、城市规划、消防规范等都发生较大变化，导致项目面临的

实际情况与前期论证立项在市场环境、门店改造以及技术迭代等方面存在差异，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及投资较为谨慎，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对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较为缓慢，多次组织业务部门及专家研究论证优化该项目。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皖新传媒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3-043）《皖新传媒关于对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临 2024-004）。

综上，公司虽然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未达预期，但公司秉持谨慎原则以及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考虑，严格履行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规定，积极谨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1：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附表 1:

2023 年度首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4,516.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1.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955.6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778.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	是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1,166.95	35,893.85	-12,106.15	74.78	/	302.57	注 1	否
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物流体系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	5,235.97	-2,764.03	65.45	/	-	注 2	否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是	15,200.00	1,244.37	1,244.37	-	1,244.37	-	100.00	/	-	注 3	是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	13,955.63	13,955.63	625.00	8,361.30	-5,594.33	59.91	/	-	注 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1,200.00	71,200.00	71,200.00	1,791.95	50,735.49	-20,464.51	71.26		302.57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设立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5,000.00	5,000.00	-	5,000.00	-	100.00	2011年4月	-761.37	注4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51,042.93	51,042.93	-	51,042.93	-	100.00	-	-	注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6,042.93	56,042.93	-	56,042.93	-	100.00				
合计	—	71,200.00	127,242.93	127,242.93	1,791.95	106,778.42	-20,464.51	83.92	—	-458.80	—	—

注1：2011年12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局部调整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并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批准。

（1）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中的“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由本公司单独实施，变更为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营业部联合建设。

（2）新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经营网点建设项目原新建或改建网点23个，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的10个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6,30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31,700万元全部用于“合肥图书城（四牌楼）”扩建子项目，其余“新网工程”子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3）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肥图书城项目工程建设已完成，裙楼新华书店投入使用并运营。

（4）因四牌楼项目于2023年8月开始投入使用，运营时间较短，且线下实体书店受网上书店及阅读习惯的影响和冲击，导致已建成的新网工程子项目尚未达到承诺效益。

注2：畅网工程—安徽图书音像及文化商品流通体系：公司目前已完成了ERP系统配置上线工作，ERP系统已进入正式运行阶段。主要系因公司物流效率的提高和受传统图书行业环境的影响，出于谨慎原则，公司暂缓了与传统图书相关的物流项目体系建设，并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等的变化以及公司物流业务发展规划，重新组织专家对该项目进行不断论证，导致畅网工程未达到计划进度。该余额资金公司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未来公司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体实施情况决定该部分资金的具体使用。

注3：（1）该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金额15,200.00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1,244.37万元，余额为13,955.63万元，由于受广告行业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公司投资建设的广告屏体未达到项目预计收益，公司增强风险控制意识，暂缓了该项目建设，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该项目建设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该项目很难达到预计收益，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

（2）鉴于项目可行性发生变化，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公司201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中用于e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13,955.63万元，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91.81%，占2010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10.75%；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皖新皖南物流园，拟投资总金额19,324.2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955.63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仍为本公司。2016年1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皖南物流园项目标准仓库、综合楼、室外工程已完成施工和验收，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立项，其中标准仓库和综合楼部分面积已投入使用。由于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产生效益。

注4：2011年3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经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时未承诺效益。2016年9月23日，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5：2011年10月2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止到2011年9月30日，超募资金余额为51,042.93万元，其中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2,726.33万元，并经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附表 2:

2023 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904.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7.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9.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	否	175,000.00	-	175,000.00	-	-	-175,000.00	-	/	-	注 1	是
智慧书城运营平台	否	25,000.00	-	25,000.00	457.90	1,329.92	-23,670.08	5.32	/	-	注 2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00	-	200,000.00	457.90	1,329.92	-198,670.08	0.66	/	-	/	/
合计		200,000.00	-	200,000.00	457.90	1,329.92	-198,670.08	0.6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一、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1）；二、智慧书城运营平台：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一、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1）；二、智慧书城运营平台：详见本专项报告五、2.（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4.3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在规定授权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收回投资本金及收益合计2,495,183,403.53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由于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条件等都发生较大变化，导致智能学习全媒体平台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所面临的实际情况与前期论证立项在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环境、竞争态势、行业政策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及投资较为谨慎，重新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不断论证，继续实施该项目的难度和投资回报不确定性增加，考虑到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皖新传媒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2023-043）《皖新传媒关于对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临2024-004）。

注2：2015年规划智慧书城运营平台项目，是基于当时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条件以及公司自身积累和发展需求等因素综合作出的投资决策，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技术迭代、城市规划、消防规范等都发生较大变化，导致项目面临的实际情况与前期论证立项在市场环境、门店改造以及技术迭代等方面存在差异，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及投资较为谨慎，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地原则，公司对该项目募集资金的投入较为缓慢，多次组织业务部门及专家研究论证优化该项目。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皖新传媒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临 2023-043）《皖新传媒关于对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临 2024-004）。

附表 3:

2023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2011 年 4 月	-761.37	注 1	否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	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	13,955.63	13,955.63	625.00	8,361.30	59.91	/	-	注 2	否
合计		18,955.63	18,955.63	625.00	13,361.30	70.49	/	-761.3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 2011年3月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并经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利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2016年9月23日，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 2015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对公司于2010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资金中用于e 网工程—安徽数字广告媒体网络建设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金额为13,955.63万元，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91.81%，占2010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10.75%。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皖新皖南物流园，拟投资总金额19,324.20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955.63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仍为本公司。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皖新皖南物流园项目：详见本专项报告五、1.（4）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1：公司利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时未承诺效益。2016年9月23日，皖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皖新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注2：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皖南物流园项目标准仓库、综合楼、室外工程已完成施工和验收，冷链仓库建设工程已启动立项，其中标准仓库和综合楼部分面积已投入使用。由于该项目整体仍在建设过程中，尚未产生效益。